

新從齒健康

安心型定期保險 保障10/15年



康健人壽 好在康健

康健人壽新從齒健康安心型定期保險

備查文號：106.01.01 康健(商)字第10600000030號函備查

給付項目：活動義齒保險金、固定義齒保險金、植牙保險金、滿期保險金、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殘廢保險金、豁免保險費。

本商品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請依照康健人壽作業規定及保單條款之約定。

四大保障 面面俱到

投保本保險商品，保險金額NT\$10,000元時，可享有之保障內容包括：

- 1 第三保單年度起植牙每顆理賠NT \$ 40,000元，同一保單年度最高理賠3顆
- 2 第三保單年度起牙橋每次理賠NT \$ 15,000元，同一保單年度最高理賠3次
- 3 第三保單年度起活動假牙每次理賠NT \$ 15,000元，同一保單年度最多理賠1次
- 4 保險期間內不論是否理賠，滿期時契約仍有效且被保險人生存，康健人壽給付所繳保險費總和60%的滿期保險金

保障內容	項目	保障說明	保障內容		
			固定保額1萬元		
			第一保單年度	第二保單年度	第三保單年度及以後
牙齒保險 (註1)	活動義齒保險金(活動假牙)(註2)	單一保單年度最高理賠一次(註6)	3,000元/次	7,500元/次	15,000元/次
	固定義齒保險金(牙橋)(註3)	單一保單年度最高理賠三次(註6)	3,000元/次	7,500元/次	15,000元/次
	植牙保險金(註4)	單一保單年度最高理賠三顆(註6)	8,000元/顆	20,000元/顆	40,000元/顆
還本 壽險	滿期保險金	給付所繳保險費總和x60%(註5)			
	身故/完全殘廢保險金	給付所繳保險費總和(註5)			
豁免保險費	因疾病或意外傷害事故造成二至六級殘廢，依約豁免自診斷確定符合日後之最近一期保險費至繳費期滿之應繳保險費				

註1：智齒、多生齒、於投保前已接受根管治療之恆齒，或是投保前之缺牙不在保障範圍內，且洗牙、補牙、根管治療、牙套、牙齒矯正及各項牙齒手術不屬本保險保障範圍。

幣別：新台幣

註2：本保險專案所稱「活動義齒」係指使用人工材料取代口腔喪失的牙齒所製作之取代義齒，且病人可自由裝戴或取下。

註3：本保險專案所稱「固定義齒」係指使用人工材料取代口腔喪失的牙齒所製作之取代義齒，且病人不可自由取下。

註4：本保險專案所稱「植牙」係指將人工植體植入齒槽骨中來替代喪失的牙齒，其處置同時包括人工牙根及其上之活動義齒或固定義齒。

註5：「所繳保險費總和」係指於被保險人身故或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一列殘廢程度之一時，依當時之保險金額，按月繳費方式所應繳保險費之12倍乘以至當時為止之保單年度計算，不足一年者，以一年計算之；於被保險人保險期間屆滿仍生存時，依當時之保險金額，按月繳費方式所應繳保險費之12倍乘以保險單面頁所載之繳費年期計算。

註6：康健人壽新從齒健康安心型定期保險牙齒相關保險給付，係指被保險人之恆齒因罹患齲齒或牙周病，自契約生效日起持續有效三十日以後或復發日起於醫院或診所經專科醫師診斷必須拔除且已實際接受拔除造成缺牙後，於同一部位裝置義齒或植牙給付之保險金。



費率表

康健人壽新從齒健康安心型定期保險

年繳保費費率表一保額10,000元

年齡	10年期		15年期		年齡	10年期		15年期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20	21,840	21,600	18,878	18,572	38	25,680	24,840	24,835	23,621
21	21,840	21,600	18,899	18,584	39	26,760	25,920	25,792	24,432
22	21,840	21,600	18,924	18,598	40	28,080	27,000	26,802	25,273
23	21,840	21,600	18,956	18,614	41	29,400	28,440	27,874	26,147
24	21,840	21,600	18,992	18,632	42	30,960	29,760	29,262	27,274
25	21,840	21,600	19,034	18,652	43	32,520	31,200	30,492	28,236
26	21,960	21,600	19,082	18,674	44	33,600	31,920	31,362	28,836
27	21,960	21,600	19,138	18,698	45	34,080	32,400	32,020	29,210
28	21,960	21,720	19,198	18,725	46	34,320	32,520	32,567	29,459
29	22,080	21,720	19,266	18,755	47	34,680	32,640	33,188	29,742
30	22,080	21,720	19,340	18,787	48	35,040	32,760	33,578	29,814
31	22,080	21,720	19,410	18,832	49	35,520	33,120	34,373	30,172
32	22,200	21,720	20,116	19,470	50	36,000	33,240	34,939	30,317
33	22,200	21,840	20,684	19,976	51	36,600	33,480	-	-
34	22,320	21,840	21,443	20,653	52	37,080	33,840	-	-
35	22,440	21,840	21,713	20,874	53	37,800	34,080	-	-
36	23,520	22,920	22,694	21,748	54	38,640	34,440	-	-
37	24,600	23,880	23,830	22,750	55	39,600	34,920	-	-

<註> 繳別係數：半年繳=0.52*年繳總保費；季繳=0.262*年繳總保費；月繳=0.088*年繳總保費



投保規則

繳費及保障年期	10年期	15年期
投保年齡	20歲~55歲	20歲~50歲
投保限額	NT\$10,000	
繳費方式	· 首期：現金(郵局劃撥) / 信用卡 · 續期：銀行轉帳 / 信用卡	
繳別	年繳、月繳	



注意事項

1.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2. 本保險健康險部分因費率計算已考慮脫退率，故健康險部分無解約金。
3. 本商品投保時，「拔牙」及「疾病」等待期間為本契約生效日起持續有效三十日。
4.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至康健人壽官方網頁查閱。
5. 本商品經康健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康健人壽及其負責人依法負責。
6.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7.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8. 康健人壽各項公開資訊依法登載於公司網站供消費者查閱（www.cigna.com.tw）
9.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0.9%，最低28.6%；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或有任何疑問及申訴，請洽康健人壽業務員、康健人壽服務據點（免付費服務或申訴電話：0800-011-709）或網站（網址：www.cigna.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10. 本保險當被保險人身故或完全殘廢致契約終止時，因費率計算已考慮死亡脫退因素，故健康險部分無解約金，亦無退還未滿期保險費。
11. 本契約於訂立契約前已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12.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13. 以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致不能辨識其行為或欠缺依其辨識而行為之能力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有關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之喪葬費用保險金上限，請參考條款約定。
14. 本專案商品不保事項或除外責任，請詳閱保單條款之約定。
15. 保險契約屬於強制執行法規定之可執行之財產標的，債權人仍得對保險契約向法院聲請強制執行。
16. 本商品係由康健人壽所發行，並與保險代理人/經紀人(股)有限公司共同合作行銷。商品簡介係由康健人壽製作，提供給保險代理人/經紀人(股)公司招攬使用。本商品康健人壽保留核保及最後承保與否之權利。



商品成本分析

■ 商品名稱：康健人壽新從齒健康安心型定期保險

■ 揭露事項：依財政部92.3.31台財保字第0920012416號令，本商品之保險商品成本分析依下列公式揭露。

$$CV_m + \sum_{t=1}^m Div_t (1+i)^{m-t} + \sum_{t=1}^m End_t (1+i)^{m-t} = \sum_{t=1}^m GP_t (1+i)^{m-t+1}$$

i ：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與合作金庫股份有限公司每月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廣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之平均值。(105日曆年度 $i=1.16\%$)
 CV_m ：第 m 保單年度之年末解約金。
 Div_t ：第 t 保單年度之可能紅利金額。(依商品設計本保單為不分紅保單，故 $Div_t=0$)
 GP_t ：第 t 保單年度之年繳保險費。
 End_t ：第 t 保單年度之生存保險金。

■ 依被保險人性別，提供下列三個年齡第 m 保單年度末之商品成本分析表：

性別及年齡	男性			女性		
	20	35	55	20	35	55
繳費10年 保障10年 第5保單年度末	43.3%	43.2%	43.6%	43.4%	43.1%	43.2%
第10保單年度末	59.4%	59.4%	59.4%	59.4%	59.4%	59.4%

性別及年齡	男性			女性		
	20	35	50	20	35	50
繳費15年 保障15年 第5保單年度末	40.9%	40.7%	41.5%	41.0%	40.5%	40.6%
第10保單年度末	43.0%	43.1%	43.8%	43.0%	42.9%	43.2%
第15保單年度末	57.7%	57.7%	57.7%	57.7%	57.7%	57.7%

由上表顯示，投保後提早解約或不繼續繳保費，將可能產生不利消費者之情形。